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技學院

智慧車輛工程學系學生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

114年03月11日籌備處系教評 會議通過

一、本學系致力於培養智慧車輛領域的專業人才，以滿足智慧交通產業的發展需求，具體教育目標如下：

- (一)培養學生深入理解電動車技術、自動駕駛原理、車聯網及資通訊科技應用之能力。
- (二)培養學生具備機械、電子、電機、資訊及通訊技術等跨領域整合之能力。
- (三)培養學生參與智慧車輛創新設計與技術研發之能力。
- (四)培養學生運用專業知識解決實務問題，並銜接智慧車輛產業需求之能力。

二、為確保學生具備進入智慧車輛產業所需的能力，設定以下核心能力：

- (一)具備電動車、自動駕駛、車聯網等領域關鍵技術的能力。
- (二)具備與機械、電子、電機、資訊等不同技術領域專業人士有效協作的力量。
- (三)具備操作智慧車輛技術並進行創新研發的能力。
- (四)具備清晰表達科技簡報並撰寫專業技術報告的能力。
- (五)具備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- (六)具備持續進修的意願，並拓展國際視野的能力。
- (七)具備有效管理與規劃智慧車輛系統相關專案的能力。